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 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ui On Land Limited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272**)

## 新任行政總裁之委任 及 執行董事之退任

## 新任行政總裁之委任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李進港先生(「**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新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李先生現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

羅康瑞先生(「**羅先生**」)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起不再兼任行政總裁職務,但仍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一職。

本公司致力提升適用於其業務及業務增長的企業管治實踐,並力求在企業管治的規範與績效之間取得均衡發展。誠如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度年報所述,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其企業管治架構的效益,並會考慮將來有否需要作出任何改動。羅先生建議就此議題提出討論,並向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推薦此項委任。董事會經考慮並同意,現時乃適當時機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明確區分,令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及業務的日常管理上,確保權力和授

權分布均衡。本公司需要由前線行政人員制訂更多創新及具企業家精神的決策。李先生將全權負責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所有本公司的行政人員包括財務總裁將向李先生負責。

李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加入瑞安集團,於建築管理方面擁有超過十六年工作經驗,以及於中國內地房地產發展方面擁有十年工作經驗。李先生全面負責推行本公司的三年計劃。透過權力下放及精簡本公司組織結構,本公司之績效已有顯著改善。李先生擁有所需的技能、經驗及管理才能,且具備與本公司相同的分享價值觀及抱負的特質,及達致成功的卓見及志向。董事會謹此歡迎李先生之新委任。

## 執行董事之退任

董事會亦宣佈,王克活先生(「王先生」)將退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辭任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成員,均由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王先生並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底辭任董事總經理 - 項目管理的職務。然而,王先生將擔任本公司之非全職顧問,就本公司之物業管理及質量事宜提供意見。

王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退任的事宜而須知會 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藉此衷心感謝王先生於在任多年期間對本公司所出的寶貴貢獻,並祝願王先生退休生活愉快。

承董事會命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羅康瑞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爲羅康瑞先生(主席)、李進港先生(行政總裁)及尹 焰強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爲梁振英議員;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爲龐約翰 爵士、鄭維健博士、馮國綸博士、白國禮教授、麥卡錫·羅傑博士及邵大衛先生。

\* 僅供識別